

中国诗歌分类之始

孙琴安

定规模。

之所以如此认定，主要出于以下几点考虑：首先，在不长的时间内能集中出现这么多以题材分类的诗歌现象，在中国文学史上尚属首次；其次，这些分类的名目，如田园诗、山水诗、情诗、励志诗等，与我们今天对诗歌的分类，从指导思想、基本理念、理解和接受，几乎没有区别，自名目确定到题材内容完全一致；再次，这些被命名的诗歌题材，不仅在后世得到流传和认可，而且还不断地被后代诗人所沿用，如潘岳写悼亡诗之后，元稹就写有《遣悲怀》《离思诗》等悼亡诗，李商隐也写过不少。直到清代的朱彝尊，也写了一些缠绵悱恻、真挚动人的悼亡诗。自左思写咏史诗，后世的刘禹锡、杜牧、李商隐等也多咏史之作。陶渊明写田园诗，孟浩然、范成大等也多咏之。谢灵运被视为中国山水诗的开创者，后来的谢朓、王维等也被视为著名的山水诗人。除了游仙诗和玄言诗，其他各类题材几乎都有传承和发展。

事实上，中国诗歌的题材分类，也是在此基础上不断拓展和延伸的，如隋唐之际的边塞诗、初唐之际的咏物诗，乃至后来的宫怨、闺思、讽谏、节令、送别、怀古等，都是在晋人的开创之下发展繁衍而来。唐朝是中国诗歌的黄金时代，不仅各种诗体兼备，同时也是各种诗歌题材多繁荣之时。门类从以往的十几种，一下增加到五十多种。宋、元词、曲繁兴，诗歌题材并没有太多的增加。

正因为唐代不仅诗体众多，而且诗歌题材门类丰富，故后人论唐诗也多从这两方面入手。如明人焦循就曾论：“论唐人诗以七律、五律为先，七古、七绝次之，诗之境至是尽矣！”此从诗体着眼者；宋严羽则云：“唐人好诗，多是征伐、迁谪、行旅、别离之作，往往能感动激发人意。”此从诗的题材着眼。各有高明处。

只要稍加留意，还会发现，后人选唐诗或宋诗，最常见的不外乎两大体例，或从诗体，或从题材。如坊间最流行的唐诗经典选本《唐诗三百首》的，便是以诗体的体例来编排的，先古体，后律绝；另一本同样流行的唐宋诗合选本《千家诗》，则是以诗的题材的体例来编排的，内分时令、节候、百花、竹木、音乐、人品等十四类，故书名全称为《分门纂类唐宋时贤千家诗选》，其以诗歌题材分类之意一目了然。更妙的是，倘若再往上追溯，中国早期的文学选本，几乎多以诗题分类的体例来编排的。如中国最早的文学选本《文选》，虽诗赋辞赋并选，却都以题材分，共分为三十八类，其中诗歌分类便有咏史、赠答、招隐、行旅等。究其原因，恐怕当时诗歌的题材品种已有相当数量，不分类不足以厘清个人的强项；再者，彼时已进入文学的自觉时代，不少人也有分类的观念和习惯，即使刘义庆著《世说新语》，也分为德行、豪爽、雅量、任诞、贤媛、汰侈、俭嗇等三十六个门类。这种分类风气一直延续到宋代。宋人也好分类，中国古代的大型类书《太平御览》《册府元龟》《太平广记》等均成于北宋。故宋人所编诗集选选，如《乐府诗集》《分门纂类唐歌诗残本》等都以诗题分类，即使是宋元之际方所撰选的《瀛奎律髓》，也是如此，并成为这方面的典范。直至周弼《三体唐诗》的出现，才开始了以诗体为体例的编排模式。到汉乐府古题而作。这些不同的乐府诗，虽然有着各自不同的主题和情绪，却有着固定的模式和格局，再加上音乐的掺和，特别是到了盛唐，很多诗人写古乐府已摆脱了原有的格局，用乐府古题表现当代生活和亲身经历，如《燕歌行》写女子思念远方丈夫，但到高适笔下，却成了当时唐军与边疆少数民族激战的场面，悲壮激烈，主题内容分明有了变化。故我们今天所说的题材分类仍有区别。

根据我个人的考察，中国诗歌真正有着今天意义上的题材分类，应该始于汉魏之后的两晋时期。如西晋之初，先有张华的《情诗》和《励志诗》，潘岳的《悼亡诗》，傅玄的回文诗，左思的咏史诗和招隐诗，其后又有刘琨的赠答诗，郭璞的游仙诗，孙绰的玄言诗，陶渊明的田园诗和隐逸诗。稍后进入南朝，又出现了谢灵运的山水诗，梁代的宫体诗、艳情诗等。林林总总，加起来也要有十几个门类，具有一

新近整理书橱，在一堆旧书籍中，竟然发现了三十多年前在上海向明中学高中读书时的作文本。当时大概也是敝帚自珍吧，没舍得丢弃。如今，对三十年前的自己的好奇心，忽然就盖过了“羞其少作”的汗颜。

我的中学生活，无论初中，还是高中，都是在向明度过的。当时上海的中学的格局，与如今完全不相同。那时似乎没有什么全市性“几大名校”的顶级光环——或者也有吧，但并不特别耀目。基本上是以区为单位，一个区有一家最好的学校，其余的学校各有梯度，各有所宜。向明在当时便是卢湾区的市级重点中学，在全市的声誉也是响当当。现今卢湾早已与其它区归并在一起，区名亦未留下来，向明却还是存在，聊堪慰藉。

我自小的课堂学习，现在回想起来，似乎一贯地具有这样一个特点：平日并不甚“出挑”，但关键的时候却总是能够“老得出”（沪语，意谓“善于应对”）。对于学习，我很早开始就是“两套做法、两个天地”，比较看重的是“自己的园地”，对于课堂知识和教材学习看得比较轻，总觉得相比于自己所“仰视”的山外山、楼外楼的“学问之境”，课本、习题里的东西，那应该是“不在话下、一览众山小”。这种没有什么根据的“狂妄”，一路支配着我。小学考初中，填报志愿时毫不犹豫地第一便写下了“向明”，班主任都有点替我担心，甚至故意用“你能考上向明，全班同学都能考上”的话来激一下我，让我再考虑考虑，但我却是“不听”。最后居然考上了，整个小学校里考上的总共只有三个人。

进了向明，上了初中，那个平日里“不甚卖力”的老样子还是依然，不过对文史与哲学的热情却更加明确了。当

南风之薰

作文本里留下的点滴回忆

李荣

然，这并不一定能够在语文课的试卷上表现出来。幸而初中后期的班主任——语文老师严先生，他对于我的这一点热情却能够理解，而且完全信任，也并不要求我在一张张试卷的分数上来“证明”。记得有一次学校里要为学生挑选购买语文方面的辅导书，严先生拿出几册样本放在我面前，恳切地对我说：“你看一看这几本。你觉得哪本好，我们就买哪一本；如果都不行，就别买了。”这对于一个初中生来说，实在是非切切实实的鼓励。

到了升高中的时候，正好遇上升学改革，先进行所有科目的毕业统考，然后才是升学考。毕业统考考的都是基本，附加一些“提高的部分”。这对于我来说可以说是一种“福音”，从来不啃数理难题的自己，在数理的统考中居然获得了难得的高分，全部科目总分在整个向明初中居然排在第七位，有了免试直升向明高中的资格了。严先生为我高兴，极力推荐，让我生平第一次当上了“保送生”。

在“免试”之后的这个暑假里，自己的文史爱好当然没有放手，而数理题目的演习，却抛到了天边外。本来就不大精习、不大敏感，哪里还经得起这样一两个月的“隔膜”，一进高中，第一场数学考试，马上“见颜色”，分数低至29分，简直抬不起头来，让我至今都觉得对不起严先生。不过，说我是“重文轻理”，似乎又有过儿简单了。我总是不耐烦于数理习题的演算和练习，但对于数学、物理的历史及各样的理论，却知道尊重，认为也是人类思想史之重要的一部，在其终极处与文史及哲学等或是根本相通，而成源流贯通一体大全。记得后来一知半解地接触到了马赫等科学哲学大家的论著，结合了自己学到的一些力学的初步，我竟做了一

篇《论力的辩证分析》的小论文，其无知无畏的“大胆”可想而知，但多少也可以看出对于数学物理的关切。如今，我的孩子爱好数理，对于我当时的情况作了一点中肯的评语：“数理背后有哲学，这个没有错。但是不经过数理习题的熟练演算，对于数理精义总不免隔一层，这无论如何还是一种缺陷。”他的话我挺相信的，不过这个缺陷如要弥补起来，怕也有点晚了，可惜。

再回到那几本三十多年前的旧作文本——总共大概有五六册，每一册里面长长短短有五六篇各类文章的样子。高一的那几册，大体已有了点所谓的“自己感想、自己笔法”，但行文与表达都很稚嫩，如今的我自己看了也不满意；而当时的语文教师又是属于“严整与规范”的一路，自然更觉得“散乱不正”，大有纠偏改正的余地，所以分数都不高。到了高二与高三的那几册作文本，现在看着也感到“成熟”了许多，再加上遇上了一位中年以上的男教师，虽然他的外表和举止不大会一个“温柔敦厚的儒雅之士”，但是品味文章的趣味却是宽厚而有深度。这一位老师实在是我的恩师，而我这个学生却实在是不够格，到如今回忆起来，一时连他的名姓也有点淡忘了。想致电几位老同学请问一下，又觉得没有必要，毕竟那位老师的音容笑貌和举止神态，还是历历如在眼前，永远是三十多年前的样子，这或者也就够了吧。总之，自从这一位老师接手了我的语文课，我课堂上的作文就进步了不少，更主要的是得到了更多的理解与认同，让我获得了为文的乐趣，以至视作文为乐事了。这让我一辈子受用不尽，亦是感激不尽。

我在高中后期涂写的作文，全不把所谓“文章程式”之类看在眼里，任凭自己兴趣，不圈范围，学了当时自己喜欢的那几位作家的笔法，有时是“老气横秋”全不合年龄，有时则成了“等待戈多”式的现代派，有点不知所云。而老师宽容之外，似乎还有一点儿鼓励。曾经做过一篇读《红楼梦》的作文，直言自己喜欢撕扇的晴雯甚于黛玉。老师并不以为错，反而把全文在班上朗读了一遍，并且加说一句：“这一位同学的作文，大家听听而已，学是学不像的。”这样的话，对于一位学生来说，实在是难忘而且心存感激。如今找出这篇作文，还是有点喜欢。题目取作《无聊中的闲谈》，开头便是：“我忘不掉前年的那个寒假，也忘不掉那个微雪的早晨，在窗前的寒风里捧读《红楼梦》的情景。现在回想起来，那时似乎确已进入了所谓‘空灵’的审美境界。我读小说有一个怪癖，就是不喜欢想得很深，只是悠悠闲闲地读下去，用直觉来接受它。我还记得当读到‘晴雯夜补孔雀裘’那一节的时候，真完全全被晴雯弄得个神魂颠倒。但倘若这时有人突然问我，晴雯的性格是怎么样的？我会很不耐烦的。”中间说了一段关于黛玉的：“世上有泛爱的人，也有把感情专注于一点的人。而‘专注’的人又有两种：一种是把情感的焦点置于自身之外的，一种是把情感的焦点置于自身之内的。黛玉的性格绝不是泛爱的，她对于自己的感情是很吝啬的，从不轻易地慷慨予人。她只能是一个感情专注的人，不过她的那个情感焦点却不时地从自身之内移到自身之外，又从自身之外移向自身之内。”最后的归结便又回到了晴雯：“临末随带说一句：黛玉并非

我所最喜欢的《红楼梦》中的人物。我喜欢晴雯远胜过黛玉了。”当时老师还在作文本上用文字作了一个评语：“对林黛玉性格的优点弱点作了较全面的分析，也渗透进自己的感情。看来《红楼梦》你是作了些揣摩研究的。”

作文本里还有一篇，题目取作《雨天谈雨》。现在回想起来，就是因为喜欢知堂的文章而有意无意地模仿他。比如其中有一段：“知堂先生作过一部随笔集，名叫《雨天的书》。那序里说他因为几个星期绵绵不断的阴雨，心里感到郁闷不乐，所以只能躲在苦雨斋里，自己对着自己谈天了。但是我倒不是因为雨，而是失望在他躲进了书房。我说这话是有缘故的。在雨天，我有个习惯：就是喜欢打着伞在不很热闹的马路上去走走。这对我有好处，我明白。阳光并不永远是好的。如果没有雨天，我们的心早晚就会焦枯的。如果你的眼光太热切了，那么在你眼里，就觉得别人的都是冷眼。然而在雨天，你就知道了，那是你的错。而且，你也会知道，自己虽然时刻在梦想着‘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’这样的生活，但事实上有时候你所走的路却正相反。是的，你会看出来：你即使一直把自己看作一个中庸主义者，却常常得出极端偏狭的结论。雨会让我们明白这许多，难道还不够吗？本来只打算随便谈谈下雨的事情，不想一下笔就谈到了自己、谈到了人事上去了，而且欲罢不能。这真是没办法的事，只能说下去。”

当时的老师也真是有兴趣，会反过来琢磨学生的心思，绝不一味让学生去揣摩老师出题的想法，批改文章时不会只睁眼寻找他们想定的那些“标准”字眼——试想，如果几百个学生竟然能够同时想到同样的意思、同样的字眼，不令人毛骨悚然吗？老师心目中的“理想境”如果竟是如此，岂不可怕！黄裳先生外孙的一篇回忆文章中谈到，老先生看到读中学的小辈语文中文作业的所谓标准答案，有时竟会愤怒起来，实在是难能的吧。

当时那位老师看了我的短文，就是从思考的方向，引用鲁迅的话写了一段评语道：“人，本来就是一个矛盾体，即使是‘心远地自偏’的陶渊明，也有热情奔放或如怒目金刚的时候。可参阅陶潜的《咏荆柯》及《闲情赋》。”——陶公的这两篇，我后来都遵师嘱，认真地读过。

但这一位老师还不止此，他明白高中生总要通过高考的关，所以有一次特地对我说：“这一次给你写一篇中规中矩的应考文章给我看看，忍一次，不要自己发挥。”我记得当时就写了一篇《读书与做人》，行文思想都是中规中矩，可谓“守正”，如今还留在旧作文本里。记得后来把作文发下来的时候，老师放心地说，没问题了，以后你还是尽管玩你自己的，只是记住考试的时候，就按着这一篇的作法来写便可以了。他的理解力和宽容心这样广大，同时又是这样负责任，这样的老师，如今大概是只会少，不会多的吧。

匆匆岁月，三十多年前自己还是一个高中生，如今已过了知天命的年龄。在为文上当然还是不成器，不过当时能够走上这一条“从文”的道路，由旧作文本而想到的这几位老师无形中给予的极大的推力和助力，让我忘不了而且还想再次表示感谢。

我家老屋后面，曾经有一个竹园。园子不大，东西有三四间屋那么长，南北大概有四五米宽。南边挨着老屋后墙，西北两边各临一条水渠。渠是灌溉渠，一年四季，三季有水潺潺流注，水极清，可见水草漂浮，小水、小虾、小蟹游来游去；极凉，擦一把擦擦脸，那股凉意会从头渗到脚。到了冬天，渠底残留的水结成厚厚的一层冰，结结实实的，可以走人。隔渠是大片农田，交替种植着水稻、麦子、玉米等庄稼和瓜果蔬菜。

竹子是什么时候种的？不知道。反正从我记事起，就有这么一个竹园。竹子长得很随意，东一棵西一棵的没有章法，一看便知主人没有在这上面花心思。也没人浇水，基本属于“野蛮生长”。南方雨水多，竹子自然长得茂盛。浓密的竹枝竹叶织成了一顶很大的冠盖，阳光几乎很难透进来。地上铺满了枯黄的落叶，踩上去松松的，软软的，发出哗啦啦的声音。

竹子可谓草界的美人。它枝干修长、婀娜，叶片小巧、细长，仿佛美女的曼妙身材和纤纤玉指。因为承不住竹冠的重量，竹枝微微弯曲，弯成了一道优美的弧线，让人想起古代文人画中仕女的造型。竹叶一年四季都是绿的，尤其是春天，绿得清新，翠得透明，像水洗过一般。一场春雨，园子里冒出了好多竹笋，嫩嫩的，绿绿的，像一支支竹箭直指天空。母亲隔几天就会到园子里挖几根竹笋，切成薄片炒了吃，脆嫩爽口，一股清香。平常吃不起肉，偶尔来个青笋炒肉，那个香呀，恨不得连舌头都吃了。夏天，我们会还会摘几片嫩竹叶，洗一洗，用开水泡了当茶喝，清爽止渴，祛痰润肺。竹叶浮在水面，碧绿



昔日景观（综合材料）尹呈忠

竹园

徐可

夏田里，有不知名的虫儿在鸣唱，水稻、麦子散发出特有的清香，小小的油菜花做着香甜的梦。置身月夜，我的心里涌起少年的梦想，和少年特有的惆怅。我曾经写过一篇散文习作《月夜》，记叙当时的情景和心境。现在回想，仍如梦中一般。

冬天的竹园别有一番情趣。一场大雪过后，整个竹林顶部都覆盖上一层厚厚的积雪，压得竹枝都弯了腰。雪积得多了，或者一阵风过，就会掉落下来。夜里睡醒，还经常听到嘎吱嘎吱的声音。小孩子顽皮，常常从竹下经过的时候，我们会摇晃竹枝，让积雪掉到人的头上、身上，钻进脖子里，自己则迅速跑开。那孩子也不恼，顶多笑着骂一句。打雪仗是那些人们冬天最重要的游戏，竹园显然是最佳的战场。不但“弹药”充足，而且有天然的“掩体”，玩得亦亦乐乎。

早年间，我家住的是土墙草屋。经常有竹笋穿过土墙，钻进屋里来。那时不知竹笋的繁殖力这么旺盛，只是觉得它好可爱，仿佛也愿意到屋里来和人作伴。竹笋把土墙上拱出一道道裂缝，细细的，弯弯曲曲的。小的时候，没有电灯，家家户户点的是煤油灯。煤油灯不亮，小小的火苗一闪一闪的，映得墙上裂缝仿佛也在晃动，我会把它们想

象种种好玩的、神秘的图案。

邻居们也喜欢我家的竹园。农家贫寒，像箩筐、篮子、筛子这类器皿轻易是舍不得花钱买的。谁家需要了，都会来我家砍几根竹子，抱回去请人编。父母都是忠厚人，他们不但极快地答应，还会热情地帮着挑选，帮着砍伐。竹子长得快，这么一年地砍，也不见少，总是能满足大伙儿的需求。这个竹园还成了当地的一道风景和“地标”。谁到我家都会夸一句：你家竹子长得好啊！如果有外地人问路，指路人会说：喏，看到那个竹园没有？从那儿往哪儿哪儿走，就到了。

我到现在都不明白，我家大人为什么会到屋后空地种上这么多竹子。邻居人家，顶多在房前屋后零零星星种几棵，但竹子周围种满了蔬菜，没有哪家有这么大一个竹园。论实用，除了前面说的，带不来一分钱的收益。从观赏来说，父母都没有文化，恐怕也没有观赏的雅兴，何况它还是个问题。那时候我还不知道有个苏东坡，更不知道苏东坡的那句名言：“宁可食无肉，不可居无竹。”不知道古人会把竹看得比肉还重要。我之喜欢竹园，纯粹出于天然。如果是在肉与竹之间让我选择的话，我肯定毫不犹豫地选肉。在填饱肚子之前，我没有那样的雅致。这个信念至今未变，我承认自己是一个俗人。

离开老家多年了，草屋变成了瓦房，瓦房又变成了楼房，只有竹园没变。既没扩大，也没缩小。还是那青青翠翠的，在我家屋后。每次回家，我还是喜欢到竹园边看看。这样的幸福持续了有二十年吧，终于，在几年前的一次动迁后，我家竹园与楼房一起，都没有了。

笔会



「文汇报笔会」微信二维码